# 山东中铁华盛机械有限公司

# 供应商评价标准

文件编号：ZTHS/ZD-GY-002-2026

版本号 ：A/01

批准：

审批：

编制：

发布日期：2026 年 02 月 实施日期：2026 年 02 月

山东中铁华盛机械有限公司

# 供应商评价标准

为了更好的对供方进行选择和评价，控制，并保证供应商提供优质产品特制定本标准

一、供方初选

供方由物资仓储部通过各种途径，如网站、行业目录、展览会等方式选定供方；

调查供方基本情况，并与初选供方就价格、质检部与初选供方就质量等达成一致后，填写<供方能力调查表>，管理者代表审阅后，在供方能力调查表上批示，经批准的要求供方提供样品。

样品检验

初选供方按照物资仓储部要求，提供样品。送样时，收货单上注明“样品”二字，交质检部检验。

样品数量：送样数量根据实际情况确定。

供方在样品出厂时必须对要求的材质成份、几何尺寸、表面粗糙度、外观或性能等应检验和试验项目进行检验和试验，送样时附上出厂检验报告，交我公司质检部。

对供方提供的样品进行检验和试验，填写<样品鉴定记录表>，对供方检验和试验结果进行核查,需要时，质检部要求供方提供相应的理化试样。

需通过装配、调试使用来确认产品性能的，由质检部作好标识、在装配时，质检部对样品进行标识和记录，并在装配和调试中进行验证，并填写<样品鉴定记录表>。

需通过在外使用来确认产品性能的，由书面通知质检部作好标识、服务部跟踪，在使用时质检部作好标识和记录，服务部按规定要求反馈在外使用情况，并反馈质检部。

根据<样品检验报告>、<样品鉴定记录表>，判定样品是否合格，判定原则是：所有检验项目全部合格，认定样品合格，否则为不合格，需重新送样，送样两次检验不合格，停止开发此供方。

供方资格审查

样品检验合格后，进行现场供方资格审查，现场供方资格审查包括质量管理体系、质量保证能力、计量管理、设备管理、财务状况及交付能力等。

根据《供方评定记录表》审查，结果有三种：

a) 总分超过 85 分（含 85），为合格，继续开发。

b) 总分为 65 到 85 分，质检部与物资仓储部发<纠正措施要求书>，要求供方整改并反馈，必要时再次审核。若审查不合格，停止开发。

C) 总分低于 60 分的，停止开发。

合格供方

召集质检部、物资仓储部、生产部相关人员，对供方进行综合评审，评审样品检验、小批量检验的检验报告、验证报告并填写〈供方评定记录表〉。报总经理审批同意后，将此供方纳入合格供方名单。

二、评价

质量考核

统计每年第四季度各供方的质量情况，按厂家汇总填写<供方业绩评定表>，反馈供方，根据考核结果，对供方质量进行评等分级。具体如下：

1） A 等：合格率达 98%以上（含 98%）；

2） B 等：合格率为 90%~98%（含 90%）；

3） C 等：合格率为 80%~90%（含 80%）；

4） D 等：合格率 80%以下。

合格率计算公式：

合格率=（入库不合格数+生产过程不合格数）/ 进货检验数 * 100%
评为 A 等的厂家，作为免检的候选对象。评为 B 及 C 等的供方，要求提供改善对策，限期改善。评为 D 等级的供方，考虑更换，质检部要求物资仓储部开发新供方。
工厂审查
每年初制定外协供方工厂审查计划表，审核员按计划的日程对外协供方进行审查。
审核员按照《供方质量管理能力评价标准》及细则对供方质量管理体系、质量保证能力、计量管理、设备管理、财务状况及交付能力等评价并评分，并完成供方评价报告。
审查中发现的不合格项，要求供方限期整改，对质量管理能力差，质量达不到要求的供方，考虑开发新供方。
年度综合考核
产品质量综合考核：质检部统计出全年各供方质量水平，结合考核情况，给供方产品质量进行综合评分。
评分细则如下：
1）60 分：合格率达 100%；
2） 50 分：合格率为 90%以上（含 90%）
3） 40 分：合格率为 80%~90%（含 80%）；
4） 30 分：合格率 80%以下。
工厂审查评分考核：根据质检部对供方进行审查评分进行考核。
交货期及服务考核：物资仓储部根据供方的服务水平，进行适当评分。
评分细则如下：
1） 20 分：交货及时、服务响应速度快、解决问题能力强；
2） 15 分：按时交货，服务、解决问题能力一般；
3） 10 分：交货、服务整体水平一般，偶尔不及时；
4） 5 分：交货不及时，服务反应慢，解决问题能力差。
价格考核：物资仓储部比较供方与同行业产品价格，进行评分：
1） 20 分：与同行相比，性价比较高
2） 15 分：与同行相比，性价比高
3） 10 分：与同行相比，性价比相同
4） 5 分：与同行相比，性价比差
综合考核：总分按如下系数进行综合统计：
项目 产品质量 交货及服务和价格
比率 60% 20% 20%
总分计划公式：
总分= 产品质量得分*60%+交货得分*20%+服务和价格*20%
物资仓储部按以上计算方法计算的总分对供方进行综合评价，等级如下：
1） 优秀：总分超过 90 分；
2） 良好：总分为 80~90 分；
3） 合格：70~80 分；
4） 差：70 分以下；
考核：评为优秀的供方，发展为免检供方，享受相关待遇；评为良好和合格的供方，进行指导，要求改善，指定为下一年度的合格供方；评为差的供方，淘汰处理。